

固原市林业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固原市林业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地址：固原市原州区古雁街民生大厦四楼（邮编：756000；联系电话：0954—2670059；传真：0954-2670059；邮箱：gyslczx@126.com）单位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，林草中心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，规范已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，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加大监督保障力度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全面落实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规定，2021 年林草中心公开政府信息 10 余条；及时公开年度预、决算信息 4 条；公开单位“三定方案”、基本信息、领导分工；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；公开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本年度没有依申请公开办理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标准有序。以编制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清单为抓手，摸清信息底数，制定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审定 26 项（条）信息公开标准，并按要求公开执行。

(四) 平台建设稳步推进。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功能，规范信息栏目发布设置，积极在市公开系统发布信息，监督保障逐步强化。以机制建设为保障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小组，分管办公室副主任任组长，办公室设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建立政务公开工作管理制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主要问题。一是政务公开信息量少、单一；二是缺少一定的专业技能人才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一是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，按照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加强业务学习和交流，建设长效工作机制，不断充实公开内容，提升林草中心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；二是继续完善政务公开清单，确保公开范围全面，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，增强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2021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